证券代码:831021 证券简称:华雁智科 主办券商: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华雁智能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,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4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: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: 1998年6月1日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: 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 3 单元 2 号

首席合伙人: 李武林

2023年度末合伙人数量:51人

2023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: 141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: 108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(经审计): 16,386.49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16,386.49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13,195.35 万元

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43家

2023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26家

2023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-26	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
C-39	制造业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D-45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C-27	制造业医药制造业
C-13	制造业农副食品加工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27	制造业医药制造业
C-35	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
C-38	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
C-39	制造业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: 5,129.60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: 612.50 万元

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2家

2023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5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: 8,000.00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: 2.558.00 万元

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》的规定,购买的职业保险,截止2023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8,000.00万元,职业风险基金2,558.00万元,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

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本项目合伙人: 武兴田, 注册会计师, 注册时间为 1996 年 2 月, 自 2000 年 7 月加入华信所并从事证券业务类业务; 近三年在执业过程中, 严格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开展各项审计业务。签署的挂牌企业包括: 科志股份、依能科技、星盾科技等, 上市公司包括: 南宁百货、四川美丰、宏达股份、德龙汇能、华西证券等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: 武兴田、刘霖蓉、叶梓歆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:李静,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2021 年 6 月, 自 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自 202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,近一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包括:彩虹集团、华融化学、川大智胜等。挂牌公司包括:帝华科技、拜欧股份等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20 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0 万元。审计收费均为年报审计收费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》议案,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》议案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《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华雁智能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